附窗体顶端

窗体底端

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第二次)项目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HNGP2023-036R(第5包)

窗体顶端

窗体底端

采 购 人：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窗体顶端

窗体底端

代理机构：海南省政府采购中心

窗体顶端

窗体底端

日  期：2023年7月

窗体顶端

窗体底端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窗体底端

 投标邀请公告

窗体底端

受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委托，对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第二次)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采购，诚邀请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 1、项目简介

1、项目名称：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第二次)

窗体底端

2、项目编号：HNGP2023-036R(第5包)

窗体底端

3、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窗体底端

4、采购预算：第5包(农资及建材产品):38万元；

最高限价（如有）：第5包：38万元 ;

5、采购需求：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窗体底端

6、项目实施地点：详见“第三章 采购需求”

窗体底端

7、项目完成时间（服务期限）：详见“第三章 采购需求”

窗体底端

8、付款方式：详见第五章“合同文本”

9、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窗体顶端

## 2、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3、采购文件获取办法及投标保证金

3.1、请于2023 年7月4日17：30 至2023 年7月11 日17: 30(北京时间，下同），登录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交易平台（http://zw.hainan.gov.cn/zfcg/gbp/login.do?systemId=2c91e4c25474c566015474cdc19c000a）在线下载招标文件。

3.2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4、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4.1、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7月25日08:30 （北京时间，下同）；

4.2、开标时间：2023年7月25日08:30

窗体顶端

4.3、递交投标文件及开标地点:

4.3.1、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海口市国兴大道9号）开标室201,如有变动另行通知；（适用于现场递交）

4.3.2、投标人应当通过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上传。（适用于网络递交）

## 4.3.3、必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进入到“投标人、供应商、竞买人”入口的企业信息管理系统（建议用IE11或搜狗浏览器）进行企业注册并备案通过，然后到数据谷二号营地受理点办理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业务[位置位于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大英山东三路2号海南数据谷二号营地2层212室；办理数字证书咨询电话0898-66668096（海南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电子签章业0898-65203207（海南正腾工程软件有限公司）]，接着登陆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交易平台（http://zw.hainan.gov.cn/zfcg/gbp/login.do?systemId=2c91e4c25474c566015474cdc19c000a）下载电子版的招标文件（已注册备案通过并取得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的供应商不需再重新备案）。

## 4.3.4、办理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详见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中的《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企业注册办事指南》。

## 4.3.5、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必须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交易平台（http://zw.hainan.gov.cn/zfcg/gbp/login.do?systemId=2c91e4c25474c566015474cdc19c000a），电子投标文件包含内容详见招标文件。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必须向采购中心递交纸质投标文件。

## 4.3.6开标的时候必须携带加密锁(CA数字认证锁)和光盘、U 盘拷贝的电子版投标书；

## 4.3.7、本项目开标方式：非电子标。

## 4.3.8、供应商须在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内登录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交易平台

（http://zw.hainan.gov.cn/zfcg/gbp/login.do?systemId=2c91e4c25474c566015474cdc19c000a），点击“确认投标”才能参与本项目的投标，否则投标无效。

## 5、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 5.1、本项目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为：海南省政府采购网（网站） http://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zw.hainan.gov.cn/ggzy/。

窗体底端

5.2、有关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与下载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采购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 6、公告期限

公告期限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7、其他

采购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企业信息管理系统（http://zw.hainan.gov.cn/ggzy/)，然后登陆招投标交易平台

(http://zw.hainan.gov.cn/ggzy/)下载、查看电子版的招标文件及其他文件；

电子标（招标文件后缀名.GPZ）：必须使用最新版本的电子投标工具（在http://zw.hainan.gov.cn/ggzy/ggzy/xgrjxz/index.jhtml下载投标工具）制作电子版的投标文件；

非电子标（招标文件后缀名不是GPZ）必须使用电子签章工具（在http://zw.hainan.gov.cn/ggzy/ggzy/xgrjxz/index.jhtml下载签章工具）对PDF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盖章(使用WinRAR对PDF格式的投标文件加密压缩)；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必须在网上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标：投标书为GPT格式；非电子标：投标文件需上传PDF加密压缩的rar格式）；

开标必须携带加密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和光盘、U盘拷贝的投标书。

## 8、采购人、代理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 8.1、采购人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 址：海口市海府路59号

联 系 人：戴先生

电 话：18608926227

### 8.2、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集中采购机构名称：海南省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海口市国兴大道9号会展楼2楼

联系人：刘女士

联系电话：0898-66529848!异常的公式结尾

窗体顶端

窗体底端

2023年7月

1.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1术语说明**

1.1.1 “集中采购机构” 指本次采购活动的执行机构(简称采购中心)。

1.1.2 “采购单位”指采购文件中所述所有货物及相关服务的需方。

1.1.3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货物等。采购文件中没有提及采购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另有规定的除外。投标人所响应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能够按照货物合同规定的品牌、产地、质量、价格和有效期等。

1.1.4 “服务”是指除货物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其它类似附加服务的义务。投标人除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货物及服务外，还应提供下列服务：货物的现场安装、启动和试运行；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工具；在质量保证期内对所交付货物提供运行监督、维修、保养等；并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行、维护等对采购单位人员进行必要的培训。以上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报价中，不单独进行支付。

1.1.5 “投标人”指响应招标、已按招标文件规定取得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1.1.6 “中标人”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1.1.7 采购文件中涉及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1.8 标注“★”的要求和条件为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条款。

**1.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采购中心组织的本次招标活动。

**1.3合格的供应商**

1.3.1 供应商资格要求

1.3.1.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要求提供的资料须是复印件加盖公章。

如投标人是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行业的，分支机构可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文件中涉及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相关证明材料的，提供分支机构“负责人”的相关证明材料。

只有中国公民才能以自然人的身份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2023年任意一个月的企业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提供的资料须加盖公章。

1. 具有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缴纳2023年任意一个月的税收、社保记录凭证。投标人是零报税的，应提供由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提供的资料须加盖公章。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加盖公章。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3.1.2满足第一章投标邀请 “2、供应商资格要求”中除1.3.1.1条款外的其他资格条件。

（1）投标人无不良信用记录。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由采购人登录网站查询）

（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

提供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加盖公章。

（3）其他资格条件。

1.3.2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1.4招标费用**

1.4.1 本项目向中标人收取服务费。参照《海南省物价局关于降低部分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琼价费管[2011]225号）标准的80%收取。费用由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收取并向中标人出具代理服务费票据。

缴纳方式：以公对公转账方式将服务费缴入指定账户（账号将另行通知）。

1.4.2投标人中标后，须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缴纳中标服务费，否则，采购中心将不向其发出中标通知书。

1.4.3不论招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准备和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1.5现场考察、答疑会**

无

**1.6 遵循标准**

1.6.1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文字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如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文献是其他语言，应附有相应的中文翻译本。

1.6.2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二、招标文件**

**2.1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招标文件由五部分组成，包括：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标办法

第五章 合同文本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2.1.2投标人被视为充分熟悉本采购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招标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2.1.3 投标人必须详阅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投标人若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投标文件，将有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被拒绝接受，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2.2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2.2.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项或招标文件构成要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中心提出，以便获得文件补全。

2.2.2招标文件发出后，采购中心和采购单位可以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和修改。澄清和修改的内容采购中心将以法定网站上公告的方式通知。（网址详见投标邀请）

2.2.3当招标文件、更正公告等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2.2.4招标文件的澄清和更正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投标人应及时关注并按澄清和更正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2.2.5为了给投标人合理的时间修改和调整，采购中心可以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具体时间将在更正公告中写明。

**三、投标文件**

**3.1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投标人应按不同包段分别编制投标文件。

3.1.2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要求编制，如有必要可增加附页，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报价**

3.2.1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只能有一个报价，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

**3.3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3.4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3.5投标有效期**

3.5.l 投标有效期为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60个日历日，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3.5.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中心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征得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报价，投标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投标人，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须相应延长投标有效期。受投标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3.6投标文件的编制、数量及签署**

3.6.1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1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材料”、“符合性证明材料及技术、商务等响应材料”和“其他投标材料（如有）”组成。

3.6.1.2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的要求及顺序组织编写，如有必要可增加附页，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6.1.3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正确地填写相对应的页码，不准确可能造成评标委员会无法直观定位应标内容而做出不利判断，投标人需独自承担可能产生的各种不利结果。

3.6.1.4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其真实、合法身份和连续经营的相关证明文件。

3.6.1.5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资格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相关证明文件。

3.6.1.6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其所投货物、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3.6.1.7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各种证明文件必须真实可靠而且合法有效，并需加盖单位公章。

3.6.1.8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完整表达履行本采购项目的相关技术方案、方法和措施，及证明其成交后具有良好履约能力的说明材料

3.6.1.9其他投标人需要补充的材料。

3.6.2投标文件的数量及签署

3.6.2.1电子投标文件：必须与纸质投标文件一致的电子文件——PDF格式(使用WinRAR加密压缩)，并上传至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交易平台系统（http://zw.hainan.gov.cn/zfcg/gbp/login.do?systemId=2c91e4c25474c566015474cdc19c000a），电子介质的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如有差异，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

3.6.2.2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一份。

3.6.2.3投标文件中，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投标文件须经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和使用单位公章加盖骑缝章。

3.6.3 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中涉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的资料，投标文件中必须签名。投标文件中的任何行间重要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字方才有效。

3.6.4投标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除了需加盖单位公章外，还需加盖法定代表人名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手写签名。

3.6.5招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资格性审查响应表》、《符合性审查响应表》、《技术、商务响应表》、《技术、商务评分响应表》、《服务承诺书》等要求盖章的文件需单位加盖公章。

**四、投标文件的密封及递交**

**4.1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4.1.1纸质投标文件的递交，投标人须按以下方式密封、标记：

4.1.2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装订成册，且密封提交。

4.1.3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密封在投标专用袋（箱）中，并在投标专用袋（箱）上标明“开标前不得启封”字样，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

4.1.4投标专用袋（箱）封面上须注明：

（l）招标编号及项目名称；

（2）分包号（如有的话）；

（3）投标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电话和传真。

4.1.5投标文件未密封的，采购中心将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投标专用袋（箱）未按第4.1.3、4.1.4条规定标注的，采购中心不对投标文件被错放或先期启封负责。

4.1.6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时应备有一个“唱标信封”，并将下列内容单独密封入该信封，再将其封装于投标专用袋（箱）内：

（1）从投标文件中复印的开标一览表。

**4.2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递交方式及地址：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4.2.2递交要求：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在网上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需上传PDF加密压缩的rar格式），并现场递交纸质投标文件。未递交纸质投标文件或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其**投标无效**。

4.2.3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以及未按指定方式送达或上传的投标文件，采购中心不予受理。

4.2.4 采购中心可根据需要调整文件递交时间，文件递交时间改变将会通过网络方式进行公告或书面通知已报名的投标人。

4.2.5投标文件将不予退还。

**4.3修改与重投**

4.3.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修改或撤回其递交的投标文件。修改的响应内容应按规定密封、签署及标记“修改”字样，并按规定要求递交；撤回文件时应向采购中心提出撤回申请，经同意后将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原封退回。

4.3.2投标人不得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修改投标文件。

**五、开 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采购中心将按照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约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公开开标, 采购中心有权邀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纪检、监察、审计等有关单位代表出席开标会。

5.1.2 开标由采购人或采购中心主持，邀请投标人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5.1.3投标人应派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准时参加开标会，并代表投标人进行签到、确认开标报告等工作，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作无效**。

5.1.4 出席开标现场的代表必须携带身份证。

（注：以上5.1.1项如更正公告有新的约定，则按最后更正公告的约定进行。）

**5.2 开标程序**

到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开标，项目按废标处理。达到三家的按以下程序进行开标。

5.2.1 按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签到。

5.2.2 宣布开标纪律及参会人员。

5.2.3公布投标人名称，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中心工作人员当众拆封。

5.2.4唱标，投标人浏览唱标信息。

5.2.5 产生开标报告，阅读开标报告，签署开标报告。

5.2.6 开标结束。

5.2.7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人或采购中心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报告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中心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中心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5.3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导致投标人本次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规定要求提交的；

（2）相关人员未按时进行开标签到的；

（3）不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或未按要求提供“供应商资格要求”中的有效证明文件的；

（4）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5）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及给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及盖章的；

（6）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7）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投标人不能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8）不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

（9）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0）属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串通投标的情形的；

（11）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的情形。

**六、资格审查**

**6.1资格审查人员**

采购人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6.2审查程序**

6.2.1资格审查人员对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只有对招标文件所列各项资格性审查条款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审查。资格审查的内容只要有一条不满足，**则投标文件无效**。

6.2.2投标人需在《资格性审查响应表》中指出评审点的评判依据，即投标文件中哪些起止页码范围响应了对应的评审点。由于投标人未响应此表，或未正确地响应评审点的起止页码，导致审查人员无法加以正确审查的，投标人需独自承担可能产生的各种不利结果。

6.2.3审查人员根据招标文件中要求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只有对“供应商资格要求”所列各项所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做出有效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审查。对是否有效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资格审查人员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

6.2.4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按废标处理。

6.2.5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核心产品详见“采购需求”。

6.2.6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6.2.7不良信用记录指：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6.2.8查询及记录方式：采购人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备查。

6.2.9查询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至评标结束前。

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查询结果为准。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

**七、评 标**

**7.1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单位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以上单数。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独立履行评标委员会职责。

**7.2原则和方法**

7.2.1 评标活动应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

7.2.2 评标委员会将按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

7.2.3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

7.2.4评审过程分为符合性审查、澄清说明补正（如需）、综合评审、推荐中标候选人。

7.2.5 评标过程中的一些约定事项：

（1）计算百分数时，保留百分数小数点后两位有效数字。

（2）计算最终得分时，保留小数点后一位有效数字。

（3）所有专家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加上价格得分为投标单位的最终得分。

（4）评标中如有未考虑到的问题，由评标委员会集体研究处理。

**7.3符合性审查**

7.3.1 评标委员会将依据符合性审查条款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只要有一条不满足，则**投标文件无效。**

7.3.2投标人需在《符合性审查响应表》中指出评审点的评判依据，即投标文件中哪些起止页码范围响应了对应的评审点。由于投标人未响应此表，或未正确地响应评审点的起止页码，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加以正确评判的，投标人需独自承担可能产生的各种不利结果。

7.3.3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中符合性审查条款对投标人的符合性进行审查，只有对招标文件所列各项符合性审查条款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审查。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评标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

7.3.4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按废标处理。投标人数量计算见6.2.5条规定。

7.3.5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有下列表现形式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具体表现形式如下：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7）不同投标人的标书硬件特征码一致。

**7.4澄清、说明、补正**

7.4.1 评标委员会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或数据，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限内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7.4.2 投标报价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7.4.3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的代表签字。

7.4.4 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内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7.4.5 未按7.4.4条要求或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7.5 综合评审**

7.5.1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并打分。投标人需在《技术、商务评分响应表》中指出评分点的评判依据，即投标文件中哪些起止页码范围响应了对应的评分点。

7.5.2 由于投标人未响应此表，或未正确地响应评分点的起止页码，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加以正确评判的，投标人需独自承担可能产生的各种不利结果。

7.5.3本项目采用固定价格招标，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

**7.5.4评审因素权重分配**!异常的公式结尾!异常的公式结尾

|  |  |
| --- | --- |
| 评审因素 | 技术、商务评分 |
| 权 重 | 100!异常的公式结尾% |

**7.5.5**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各项评审因素进行评价、打分，经汇总各评审因素得分后取平均值，即得综合得分。

**7.6 推荐中标候选人**

7.6.1评标委员会向采购单位推荐不少于三名中标候选人，依据对各投标文件的评审结果，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检验能力范围”得分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检验能力范围”得分也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7.7 中标人的确定**

7.7.1 采购单位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投标人的顺序依法确定中标人。

7.7.2 采购中心依据采购单位的确认结果，在“第一章 投标邀请”中规定的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

7.7.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若所公告的中标结果确实存在问题的，采购单位将按照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排序重新公告中标结果，或按相关规定依法重新进行招标，确保公正性。

7.7.4 如确定的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将按规定按中标候选人的排序顺位确定出新的中标人，以此类推。

**八、合同授予**

**8.1 中标通知**

8.1.1 根据采购人确定的中标结果，采购中心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8.1.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单位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单位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8.1.3中标通知书是政府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8.2 履约保证**

不收取

**8.3 合同签订**

8.3.1 合同签订周期：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日历日内。

8.3.2 采购单位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后规定的时间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所签政府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8.3.3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单位签订成交合同,否则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和采购中心造成损失的，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8.3.4 采购单位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8.3.5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九、监 督**

**9.1 适用法规**

9.1.1 政府采购项目的招标活动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约束，以确保政府采购活动的公开、公平和公正。

**9.2 信息发布**

9.2.1 招标活动过程中需对外发布的信息均统一发布到“第一章 投标邀请”中指定的信息发布媒体上，投标人可从前“第一章 投标邀请”中指定的信息发布媒体获取信息。

**9.3 纪律要求**

9.3.1 采购单位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3.2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单位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单位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以上行为一经发现，已经中标的，取消中标资格，未中标的，取消参评资格，并记入不良行为记录。

9.3.3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未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不得发表有失公正和不负责任的言论，不得相互串通和压制他人意见，不得将个人倾向性意见诱导、暗示或强加于他人认同。

9.3.4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不得利用职务之便，干扰评标活动，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4 质疑**

9.4.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中心提出质疑。如对采购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要求”及“采购需求”部分有质疑的，投标人应直接向采购人提出。

其中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为投标人确认投标之日。

9.4.2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中心不受理投标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再次质疑。

9.4.3 质疑函的递交

递交方式及所需证件：质疑人根据“质疑函范本”的要求递交纸质质疑函（质疑函范本请登录海南省政府采购网下载，下载网址：http://www.ccgp-hainan.gov.cn/wjxz/929.jhtml），并附“投标时间”凭证(须登录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交易平台“http://zw.hainan.gov.cn/zfcg/gbp/login.do?systemId=2c91e4c25474c566015474cdc19c000a”，点击“我的投标项目”菜单进入本项目方可查看并截图打印“投标时间”的完整系统页面)加盖公章。

递交地点：

（1）采购中心：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206室。

（2）采购人：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中“采购人地址”。

9.4.4 采购中心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一条、第五十三条的规定就采购单位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以书面形式向质疑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9.5 投诉**

9.5.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中心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中心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十、其 它**

**10.1 不良行为**

10.1.1投标人存在的以下情况，将被认定为不良行为：

(1)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存在违反规定提供虚假、无效证件等行为的；

(2)投标人有低于企业成本价，明显有恶意过高或过低报价行为的;

(3)投标人在参加投标活动时，有围标、串标、陪标等行为的；

(4)投标人不遵守投标会场纪律,扰乱招投标秩序的;

(5)有其他违反行业市场及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行为的。

(6)有行政监督管理部门认定的其他不良行为的；

**10.2 招标控制价**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为招标控制价；如未规定最高限价的，则项目预算金额为招标控制价。

**10.3 知识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单位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采购单位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10.4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中心和采购单位负责解释。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 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流通市场产品质量抽查进行公开招标，中标供应商承担2023年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实施的全省流通市场产品质量抽检的抽样检验及复检检验、异议解答工作。
2. 本项目为其它服务行业。
3. 服务名称、数量

|  |  |  |  |  |
| --- | --- | --- | --- | --- |
| **包号** | **服务名称** | **详细要求** | **数量** | **单位** |
| 第5包 | 农资及建材产品 | 详见“二、采购要求” | 1 | 批 |

**二、采购要求**

**（一）抽检货物规格、技术参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包号** | **序号** | **品目** | **检验依据** | **检验项目** | **抽查批次** | **抽查方式** |
| 5 | 1 | 过磷酸钙 | GB/T 20413-2017 过磷酸钙 | 有效磷(以P2O5计)的质量分数、水溶性磷(以P2O5计)的质量分数、硫(以S计)的质量分数、游离酸(以P2O5计)的质量分数、游离水的质量分数、粒度(1.00mm-4.75mm 或3.35mm-5.60mm）质量分数、砷、镉、铅、铬、汞、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 15 | 市场 |
| 2 | 钙镁磷肥 | GB/T 20412-2021 钙镁磷肥 | 有效五氧化二磷(P2O5)的质量分数、水分(H2O)的质量分数、细度(通过0.25mm试验筛)、粒度(2.00mm~4.75mm)、有效钙、可溶性硅、有效镁、总砷、总镉、总铅、总铬、总汞、总铊 | 15 | 市场 |
| 3 | 大量元素水溶肥料 | NY/T 1107-2020 | 大量元素含量、总氮含量、磷含量、钾含量、缩二脲含量、 水不溶物、水分（H2O）、氯离子含量、汞含量、砷含量、镉含量、铅含量、铬含量 | 15 | 市场 |
| 4 | 生物有机肥 | NY 884-2012 | 外观、有机质、水分、pH值、有效活菌数（cfu）、粪大肠菌群数、蛔虫卵死亡率、总砷（As）、总镉（Cd）、总铅（Pb）、总铬（Cr）、总汞（Hg） | 15 | 市场 |
| 5 | 防水卷材 | GB18242-2008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 可溶物含量、耐热性、低温柔性、不透水性、拉力、延伸率、热老化（拉力保持率）、热老化（延伸率保持率）、热老化（低温柔性）、热老化（尺寸变化率）、热老化（质量损失）、渗油性、接缝剥离强度 | 15 | 市场 |
| GB/T 18173.1-2012 高分子防水材料 第 1 部分：片材 | 拉伸强度、拉断伸长率、撕裂强度、不透水性、低温弯折、加热伸缩量、热空气老化（拉伸强度保持率）、热空气老化（拉断伸长率保持率）、耐碱性、复合强度(FS2型表层与芯层) |
| GB23441-2009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 拉伸性能、钉杆撕裂强度、耐热性、低温柔性、不透水性、剥离强度、渗油性、持粘性、热老化、热稳定性、可溶物含量、自粘沥青再剥离强度 |
| GB/T 35467-2017 湿铺防水卷材 | 可溶物含量、拉伸性能、撕裂力、耐热性、卷材与卷材剥离强度、渗油性、持粘性、与水泥砂浆剥离强度、与水泥砂浆浸水后剥离强度、热老化、尺寸变化率、热稳定性 |
|  | GB/T 23457-2017预铺防水卷材 | 可溶物含量、拉伸性能、钉杆撕裂强度、抗冲击性能、抗静态荷载、耐热性、低温弯折性、低温柔性、渗油性、不透水性、热老化、尺寸变化率 |
| 6 | 防水涂料 | GB/T 23445-2009 聚合物水泥防水涂料  JC 1066-2008建筑防水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 | 固体含量、拉伸强度（无处理）、拉伸强度（加热处理后保持率）、拉伸强度（浸水处理后保持率）、、、断裂伸长率（无处理）、断裂伸长率（加热处理）、断裂伸长率（浸水处理）、低温柔性、粘结强度（无处理）、粘结强度（潮湿基层）、粘结强度（浸水处理）、、、不透水性、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游离甲醛、苯、甲苯、乙苯和二甲苯总和、氨 | 14 | 市场 |
| GB/T 19250-2013聚氨酯防水涂料  JC 1066-2008建筑防水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 | 不透水性、断裂伸长率、拉伸强度、固体含量、定伸时老化（加热老化）、粘结强度、吸水率、低温弯折性、撕裂强度、热处理、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苯、甲苯+乙苯+二甲苯、苯酚、蒽、萘、游离TDI |
| GB 23440-2009无机防水堵漏材料 | 外观、凝结时间、抗压强度、抗折强度、粘结强度、耐热性、冻融循环 |
| 7 | 塑料管材 | GB/T 13663.2-2018 给水用聚乙烯（PE）管道系统 第2部分：管材  GB/T 17219-1998  生活饮用水输配水设备及防护材料的安全性评价标准 | 几何尺寸、静液压强度20℃ 100h、纵向回缩率、断裂伸长率、汞、镉、铅、蒸发残渣、高锰酸钾消耗量 | 14 | 市场 |
| GB/T 10002.1-2006 给水用硬聚氯乙烯（PVC-U）管材  GB/T 17219-1998  生活饮用水输配水设备及防护材料的安全性评价标准 | 管材尺寸、密度、维卡软化温度、纵向回缩率、落锤冲击试验、液压试验20℃ 1h、汞、镉、铅、蒸发残渣、高锰酸钾消耗量 |
| GB/T 5836.1-2018  建筑排水用硬聚氯乙烯（PVC-U）管材 | 规格尺寸、密度、维卡软化温度、纵向回缩率、拉伸屈服应力、断裂伸长率、落锤冲击试验 |
| GB/T 15558.1-2015 燃气用埋地聚乙烯(PE)管道系统 第1部分 管材 | 几何尺寸、20℃，100h静液压强度、断裂伸长率、氧化诱导时间、纵向回缩率 |
| GB/T 18742.2-2017 冷热水用聚丙烯管道系统 第2部分：管材 | 规格及尺寸、静液压强度20℃ 1h、静液压强度95℃ 22h、纵向回缩率、简支梁冲击、汞、镉、铅、蒸发残渣、高锰酸钾消耗量 |
| JG/T 3050-1998建筑用绝缘电工套管及配件 | 规格尺寸、抗压性能、抗冲击性能、跌落性能、弯曲性能、耐热性能、电气性能、阻燃性能 |
| 8 | 内外墙乳胶漆 | GB/T 9756-2018，GB/T 9755-2014, GB 18582-2020 | 容器中状态、施工性、低温稳定性、干燥时间、涂膜外观、耐碱性、对比率、耐洗刷性、苯含量、甲苯与二甲苯（含乙苯）总和含量、耐沾污性、涂层耐温变性、耐水性、抗泛盐碱性、（（VOC）含量、苯系物总和含量、甲醛含量、可溶性重金属含量 | 10 | 市场 |
| 9 | 内外墙用腻子 | JG/T 157-2009,JG/T 298-2010 | 容器中状态、施工性、打磨性、吸水量、耐碱性、耐水性、低温贮存稳定性、腻子膜柔韧性、干燥时间、初期干燥抗裂性、耐水性、粘结强度、柔韧性、PH值、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游离甲醛、苯、甲苯、乙苯、二甲苯总和含量、可溶性重金属含量 | 10 | 市场 |
| 10 | 建筑内外墙用底漆 | JG/T 210-2018 | 在容器中状态、施工性、低温稳定性、涂膜外观、耐碱性、抗泛碱性、抗泛盐碱性、干燥时间、耐水性、VOC含量、甲醛含量、苯含量、甲苯与二甲苯（含乙苯）总和含量、总铅含量、可溶性重金属镉含量、可溶性重金属铬含量、可溶性重金属镉汞量 | 10 | 市场 |
| 11 | 油墨 | GB38507—2020,HJ371-2018,HJ2542-2016 |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含量)，苯、甲苯、二甲苯、乙苯、三甲苯、苯乙烯总量，氨及其化合物，游离甲醛，锑，砷，钡，镉，铬，汞，硒。 | 10 | 市场 |
| 第5包计划抽检批次合计：143 | | | | | |

**（二）抽样工作要求**

1、抽样地点：海南省行政辖区范围内，每次任务根据实际工作要求确定具体抽样地点。

2、抽样人员：每次抽样由投标人安排2名以上抽样人员，采购人安排2名以上工作人员共同参与。

3、抽样办法：由投标人按照采购人确定的抽样检验实施方案要求，根据抽样商品、检验项目情况，依照相应监督抽样检验程序规定的采样数量及采样方法抽取样品。

4、监督抽样检验程序依据：《商品质量监督抽样检验程序 具有先验质量信息的情形》（GB/T 28863-2012）。

5、检验依据：抽样商品所执行的相关标准、相关法律法规及国家有关规定，并按照抽样检验实施方案的约定进行判定。（抽样检验实施方案由投标人投标时提供,并于中标后由采购方审核通过后执行）

6、样品运输：由投标人负责，并确保样品安全。

7、样品检验：由投标人负责，并对样品检验结果负责。

8、结果判定：根据所依据的监督抽样检验程序及实施方案所确定的监督/核查总体及不合格类型的划分指标对抽样商品进行判定。

9、结果送达：委托投标人负责，检验报告出具后，投标人依照实施方案约定送达标称生产单位及样品销售单位。

**（三）服务要求**

1、投标人应为与抽检单位及被抽检商品涉及企业无隶属关系的独立第三方机构。（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2、投标人负责提供每次检验所需的交通工具，积极配合抽检工作。

3、抽取样品视情形分为两部分，一部分用于检验，一部分用于备份。检验用样品由投标人人员购买（或按规定由销售者无偿提供）并加具封条、拍照后带回承检机构检验；备份样由被抽样经营者无偿提供，并封存于被抽样经营者处，封条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投标人抽样人员、市场执法人员和被抽检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人员负责填写由采购人提供的《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流通市场产品质量抽样检验工作单》，被抽样经营者代表、市场执法人员及投标人人员需在《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流通市场产品质量抽样检验工作单》上签名（盖章）。投标人对登记的样品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4、投标人应于规定日期内，按下表要求寄送检验结果和相关文件，同时将电子版发送至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  |  |
| --- | --- |
| **送达单位** | **寄送内容** |
| **组织实施抽检市场监管部门** | 1、不合格产品《检验报告》一份；  2、数据汇总表一份；  3、产品质量抽检分析报告一份；  4、《抽样单》第四联； |
| **抽检地市场监管部门** | 1、合格和不合格产品《检验报告》一份；  2、数据汇总表（当地）一份。 |
| **不合格商品标称生产企业** | 1、《抽样单》第五联；  2、不合格产品《检验报告》一份；  3、《抽样检验结果通知书》一份。  4、产品质量检验结果送达书（送生产者）。  5、行政告知书一份。 |
| **被抽样经营者** | 1.合格或不合格商品《检验报告》一份；  2.产品质量检验结果送达书（送销售者）。 |

5、投标人要配合采购人开展复检工作。投标人接到复检申请时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对于初检和复检不是同一单位的，复检申请人、初检单位、复检单位应在复检单位办理样品交接等复检手续。复检样品的运送由初检单位负责，并同时将封存样品的照片及初检报告和相关数据发送至复检单位。复检结果为最终结果。对于未发现初检测试有误的，复检费用由复检申请人承担；对于有可靠的依据说明初检测试有误的，复检费用由初检单位承担。

6、投标人应遵循职业操守，尽职尽责，根据相关规范及要求开展样品的抽样、检验及判定工作，并且按当次抽检方案约定出具检验报告；在采购人与第三方同等的条件下，投标人应优先完成采购人委托的抽样检验任务。

7、投标人对检验结果的真实性负责，由于虚假、错误检验数据和结论而给被检验人造成损失的，或者给社会带来不良影响的，投标人应当负责赔偿，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8、涉及抽样的全部情况包括数据及结果，投标人需保密，除采购人授权外，不得向除采购人外的任何单位与个人透露情况。

9、投标人应积极配合采购人开展抽检及后续工作，应安排专人与采购人联系，并提供手机、QQ、邮箱等联系方式，必要时应在0.5小时内及时响应采购人需求。

10、投标人对其抽取的样品负责，检验结果反映对送检样品的真实评价。

11、投标人应按照采购人要求，及时将抽样检验相关资料录入采购人指定的信息管理系统。

**注：**

★**1、 “抽检货物规格、技术参数”表中的“计划抽检批次”为各品目的计划批次，投标人所报抽检批次不得少于各品目的计划抽检批次，且各品目的上浮批次不超过该品目计划批次的50%。**

**★2、投标人不得将检验任务外包或分包给其他检测机构检验。**

★**三、服务时间与服务地点：**

服务时间：接到检验任务后60天内完成抽检及检验，并出具检验报告和结果上报。

服务地点：海南省行政辖区范围内。

**四、验收标准**

由采购人在指定地点对所提供服务进行验收，验收标准除投标人响应文件所响应的服务要求外，可溯源到国家、行业相关标准；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应达到有关标准的要求并确保整体通过采购人的验收。

**★五、本项采购预算：**第5包：38万元。

**★六、报价说明：**本项目采用固定价格，价格不作为评审因素，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应填写所投包号的采购预算。（项目实施过程中所需的采购文件中未列出的其他一切费用（如运费、税费、设备安装调试及使用费、培训费等）由投标人在报价时一并考虑，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再单独结算。）

**注： 1、“★”条款为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如不满足则认定其投标无效。**

**2、本需求中“二、采购要求”内容须在技术、商务响应表中逐项逐条响应。**

## 第四章 评标办法

标包名称： 第5包

# 前附表

## 初步评审标准：

### 资格性审查标准

|  |  |
| --- | ---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详见投标人须知1.3.1.1） |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缴纳2023年任意一个月的税收、社保记录凭证。（详见投标人须知1.3.1.1） |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2023年任意一个月的企业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提供的资料须加盖公章。（详见投标人须知1.3.1.1） |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加盖公章。（详见投标人须知1.3.1.1） |
| 投标人无不良信用记录。 | 投标人无不良信用记录。（详见投标人须知1.3.1.2） |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 | 提供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加盖公章。（详见投标人须知1.3.1.2） |
|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符合性审查标准

|  |  |
| --- | ---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投标报价 | 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投标报价 |
| 文件要求 | 按要求提供供应商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承诺函、服务承诺书。 |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有效期须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服务时间、服务地点 | 服务时间、服务地点须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式样、签署和盖章 | 须符合招标文件的式样、签署和盖章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
| 无串通投标的情形 | 无串通投标的情形（详见“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中的第7.3.5条”） |
| 无认定为“投标无效”的其他情形 | 无认定为“投标无效”的其他情形。 |

## 详细评审标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分值 |
| 1 | 投标批次 | 在固定预算费用下，按各投标人所报批次评分，即投标批次分=（投标批次/最大批次）×10（满分10分）  （1）所报批次在各品目计划批次上变动，单个品目产品上浮批次不超过该产品计划批次的50%，投标人须列明每个品目的具体批次和品种的总批次；  （2）最大批次：满足文件要求且所报批次最多的投标人的批次。 | 10 |
| 2 | 检验能力范围 | 1、投标人对所投分包产品及检验项目的资质范围覆盖率达100%得15分；  2、投标人对所投分包产品及检验项目的资质范围覆盖率达80%（含）-100%得8分；  3、投标人对所投分包产品及检验项目的资质范围覆盖率达60%（含）-80%得4分；  4、投标人对所投分包产品及检验项目的资质范围覆盖率60%以下不得分。  投标人须提供有效的CMA认证证书及附表（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15 |
| 3 | 工作制度和质量保障体系评分 | 1. 工作制度   须提供符合市场监管总局18 号令要求的监督抽查工作制度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质量体系的建立、抽查准备及培训制度、终止抽样或未抽到样情况报送制度；样品运输及传递制度、仪器设备的检定、校准管理制度、终止检验情况上报制度、检验原始记录及检验报告管理制度、检验不合格项目质控制度、报告的审核与签发制度（含检验周期）样品管理及处置制度、异议处理、及结果上报的具体管理制度）、抽样、检验等环节出现对应事故的责任追究制度、档案和技术资料管理制度以及质量管理体系证书复印件。  以上制度全且合理，最高得17分，每少一项制度要或制度设置不合理，扣1.5分，扣完为止。  二、 质量保障体系、组织机构完整性  通过ISO17025或ISO9001体系认证的得3分，未通过不得分； | 20 |
| 4 | 承担任务工作经历和履约能力（绩效核查） | 近3年（2020年1月1日起至今）中，具有承担省级（含）以上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每个项目得3分，最多得15分。  须提供项目合同或委托书和履约评价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 15 |
| 5 | 服务响应时效性 | 1. 投标人承诺能在2小时以内到达任务分派地点开展本项目相关业务工作得10分。  2. 投标人承诺能在3小时以内到达任务分派地点开展本项目相关业务工作的得6分；能在4小时以内到达任务分派地点开展本项目相关工作的得4分；能在5小时内到达任务分派地点开展本项目相关工作的得2分，超过5小时到达不得分。  注：（1）须提供在上述要求相应时间内达到现场开展业务的承诺函（加盖公章）。 | 10 |
| 6 | 人员设备配备、投入构 成 | 根据投标人拟投入人员、设备配置安排是否科学、先进等方面内容打分。   1. 拟安排项目团队成员20人（不含）以上，其中高级职称人员3人（含）以上，抽样人员10人（含）以上，检测人员10人（含）以上，实行抽检分离；且投标人仪器设备覆盖所投分包相关产品检验所有检验项目得10分。 2. 拟安排项目团队成员少于20人（含）但不少于15人（不含），其中高级职称人员2人（含）以上，抽样人员至少7人（不含）以上，检测人员至少8人（不含）以上，实行抽检分离；且投标人仪器设备覆盖所投分包相关产品检验所有检验项目得7分。   3.投标人拟安排项目团队成员少于15人（含），其中高级职称人员少于2人（不含）以下，抽样人员少于7人（含），检测人员少于8人（含），实行抽检分离；但投标人仪器设备不完全覆盖所投分包相关产品检验所有检验项目得4分。  须提供以下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1）设备购买发票；  （2）检验员证、抽样员证、人员在投标单位2022年1月至今的社保缴纳证明。 | 10 |
| 7 | 综合实力 | （1）投标人拥有与所投分包产品CNAS证书及其附表，附表覆盖率达到所投分包产品的100 %得5分；附表覆盖率达到所投分包产品的80%（含）-100%得3分；附表覆盖率达到所投分包产品的60%（含）-80%得1分，其他不得分。  须提供CNAS证书及其附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2）投标人近3年（2020年1月1日起至今）参与国家相关实验室能力验证活动（食品类、保健品类除外）且获得满意结果：10次（含）以上的得1分；20次（含）以上的得3分；25次（含）以上的得5分（只计最高得分，不重复计分, 满分5分）。  须提供验证活动结果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10 |
| 8 | 抽样检验实施方案 | 1、结合项目需求及采购要求，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审，包括：  （1）重点难点分析（我省该产业、产品质量状况分析）；（2）项目理解；  （3）项目工作流程及工作方法阐述；  （4）项目实施进度及保障措施。  以上每项最高得1分，满分4分。每有一处不足扣减1分，扣完为止。  2.投标人在对本项目采购需求充分理解的基础上，以满足本包产品质量监督抽查任务为前提，制定一份服务方案。方案中需要对本项目的任务部署、抽样管理及流程、现场抽样人员、实施进度及保障措施、应对抽样现场环境依法合规解决实际问题的具体措施、样品管理、检验结果的处理、保密工作的措施内容进行合理安排和制定。  该项要素全且合理，最高得6分，每少一个要素或要素不合理扣1分，扣完为止。 | 10 |
| **合计** | | | 100 |

**正文部分**

**1. 评标方法**

1.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异常的公式结尾**进行评标。

**2. 评标方法介绍**

2.1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2综合评分法评标步骤：先进行资格性审查（详见“投标人须知 第六条”）和符合性审查（详见“投标人须知 第7.3条”），再对技术、商务等评审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只有通过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才能进入综合评审。

2.2综合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分别对各投标文件的各项评审因素进行评价打分，经汇总各评审因素得分后取平均值，即得综合得分。综合得分按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检验能力范围”得分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按“检验能力范围”得分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2.3本项目采用固定价格招标，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详见“投标人须知 第7.5.3、7.5.5条”规定。

**评标参数及值表：**

|  |  |
| --- | --- |
| 评审因素 | 技术、商务等评分 |
| 权 重 | 100!异常的公式结尾% |

**3. 评审点及标准**

参见《资格性审查标准》及《符合性审查标准》中的相关要求。

**!异常的公式结尾4. 评分点及标准**

参见《详细评审标准》中的相关要求。

**第五章 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海南省政府采购项目**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 方：**

**乙 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专用条款**

（采购人名称） 以 （政府采购方式） 对 （同前页项目名称） 项目（项目编号： ）进行了采购， （中标供应商名称）为该项目中标供应商。

（采购人名称） (以下简称：甲方)和 （中标供应商名称） (以下简称：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订立本政府采购合同，共同信守。

**一、政府采购合同文件**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2.招标文件的更正公告、变更公告；

3.乙方提交的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4.政府采购合同条款；

5.中标通知书；

6.政府采购合同的其它附件。

**二、政府采购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政府采购合同的范围和条件与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三、政府采购合同标的**

本政府采购合同的标的为政府采购合同服务清单(同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分项报价明细表)中所列服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名称** | **服务要求** | **数量/单位** | **单价**  **（元）** | **单项总价**  **(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 价 | | | | |  |  |

**四、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要求，政府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小写： 元。 （此合同价指验收合格并将货物送到交货地点的全部货款）

**五、付款方式及条件**

签订采购合同后，需方即付给供方合同总金额的50%，项目完成验收合格后再付余下的50%。

**六、交付时间和交付地点和方式**

服务时间：接到检验任务后60天内完成抽检及检验，并出具检验报告和结果上报。

服务地点：海南省行政辖区范围内。

**七、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1. 将争议提交 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2） 向 （被告住所地、合同履行地、合同签订地、原告住所地、标的物所在地等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中选出的人民法馆名称） 人民法馆起诉。

**八、政府采购合同生效**

本政府采购合同经供需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共三份，供方一份、需方一份、海南省政府采购中心一份。

**九、其他**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以增加条款或补充协议的形式加以补充，但增加或补充协议的条款不得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约定的内容作实质性修改。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附件：中标通知书。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办公地址： 办公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合同鉴证：**

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海南省政府采购中心（盖章）

地 址：海口市国兴大道9号会展楼2楼

经办人：

年 月 日

1.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目录**

一、资格性证明材料

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所在页码

1.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证明文件………所在页码

1.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证明文件………所在页码

1.4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所在页码

1.5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所在页码

1.6“供应商资格要求”中要求的其他相关文件………………… 所在页码

1.7资格性审查响应表………………………………………………所在页码

二、符合性证明材料及技术、商务等响应材料

2.1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所在页码

2.2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所在页码

2.3承诺函……………………………………………………………所在页码

2.4开标一览表………………………………………………………所在页码

2.5符合性审查响应表………………………………………………所在页码

2.6技术、商务响应表………………………………………………所在页码

2.7技术、商务评分响应表…………………………………………所在页码

2.8服务承诺书…………………………………………………所在页码

三、其他投标材料

**注：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正确地填写相对应的页码，不准确可能造成评标委员会无法直观定位应标内容而做出不利判断，投标人需独自承担可能产生的各种不利结果。**

**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证明文件**

详见“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3.1.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条款规定。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

**财务会计制度证明文件**

详见“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3.1.1‘（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条款规定。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

**良好记录证明文件**

详见“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3.1.1‘（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条款规定。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我公司 （公司名称）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公司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我公司 （公司名称）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没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

特此声明。

**公司名称（加盖公章）：**

## 日期：

**“供应商资格要求”中要求的其他相关文件**

**资格性审查响应表**

说明：供应商必须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资格性审查内容，对所有资格性审查条款的响应情况逐项列入下表，并对其响应情况进行说明。未列入下表的视作供应商不响应。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起页** | **止页** | **响应情况**（＋/-/=）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注：1.起止页码需与投标文件的自然页码相对照；若投标文件中没有项，页码可填写0 ；不准确可能造成评委无法直观定位应标内容而做出不利判断；

2.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3.“响应情况”用符号“+、=、-”分别表示优于、等于、低于（偏离）招标文件资格

性审查条款描述，必须逐项对应响应。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出具此证明书）

**致：海南省政府采购中心**

法定代表人姓名 在我公司/单位担任 职务名称 职务，是 公司全称 的法定代表人，拟将参加你单位组织的 **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第 包的投标活动并签署相关文件。

特此证明。

**(\*此处粘贴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正面图像或复印件)**

**(\*此处粘贴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反面图像或复印件)**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署日期：**

**公司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出具此授权委托书）

**致：海南省政府采购中心**

本授权书宣告： 投标人公司全称 之 法定代表人姓名 (职务） 合法地代表我公司，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 （职务） 为我公司的投标代理人，该代理人有权在 **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第 包的投标活动中，以我公司的名义签署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协议书等一切与此活动相关的文件，及处理投标过程中其他相关事项。

本授权书无转授权，并于签字盖章日生效，特此声明。

**(\*此处粘贴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反面图像或复印件)**

**(\*此处粘贴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正面图像或复印件)**

## 

**(\*此处粘贴被授权人的身份证正面图像或复印件)**

**(\*此处粘贴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反面图像或复印件)**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署日期：**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

**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海南省政府采购中心：**

开展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专项工作，是中央确定的治理商业贿赂六个重点领域之一，它既是完善市场经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客观需要，又是从源头上抑制腐败的有力措施，意义重大、影响深远。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的有关部署及要求，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维护政府采购制度良好声誉，在参与采购中心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我方庄重承诺：

一、依法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二、不向采购单位、采购中心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三、不以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投标人，与其它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保持良性的竞争关系。

五、不与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恶意串通，自觉维护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六、不与其它投标人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单位的合法权益。

七、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低质量或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采购单位的利益，并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八、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纪检监察机关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公司名称（加盖公章）：**

**签署日期：**

**承诺函**

**海南省政府采购中心：**

投标人名称 授权 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 为我方代表，参加你单位组织的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第 包 的采购活动。我方接受招标文件及澄清、修改部分（如有）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现向贵中心递交投标文件参与投标。

一、我方已按招标文件要求递交了**电子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其中所有响应内容一致、真实有效，并已足额缴纳了投标保证金。

二、我方保证遵守招标文件的规定，如果本公司违反采购文件要求，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以被你单位没收。

三、我方承诺已经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我方愿意向你单位提供任何与本采购项目招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并根据需要提供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并保证其真实、合法、有效。

**四、如果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向贵中心一次性支付中标服务费。**

**五、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中政府采购合同条款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如果我方中标，我们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保证忠实地履行双方所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并承担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六、我方承诺采购单位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招标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在不改变政府采购合同其它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按相同或更优惠的价格保证供货和服务。

七、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接受你单位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我方施以采购金额5‰以上10‰以下的违约处罚，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1至3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提请政府有关行政部门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提请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提请司法部门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2）向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它不正当利益的；

（3）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公司名称（加盖公章）：**

**签署日期：**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单位：元

|  |  |
| --- | --- |
| 列名称 | 列内容 |
| 投标单位名称 |  |
| 投标报价(小写) |  |
| 投标报价(大写) |  |
| 服务期 |  |
| 投标有效期（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  |
| 服务地点 |  |
| 备注 |  |

投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 注：本项目采用固定价格，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应填写所投包号的采购预算，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响应表**

说明：供应商必须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符合性审查内容，对所有符合性审查条款的响应情况逐项列入下表，并对其响应情况进行说明。未列入下表的视作供应商不响应。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起页** | **止页** | **响应情况**（＋/-/=）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注：1.起止页码需与投标文件的自然页码相对照；若投标文件中没有项，页码可填写0 ；不准确可能造成评委无法直观定位应标内容而做出不利判断；

2.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3.“响应情况”用符号“+、=、-”分别表示优于、等于、低于（偏离）招标文件符合

性审查条款描述，必须逐项对应响应。

**技术、商务响应表**

说明：投标人必须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要求在《技术、商务响应表》中需要进行响应的技术、商务条款，并对上述技术、商务条款的响应情况逐项列入该表，以及对其响应情况进行说明；未列入该表的视作投标人不响应。**投标人必须根据标的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评标委员会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该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招标文件技术、商务条款描述 | 投标人技术、商务响应情况描述 | 响应情况说明（＋/=/-） | 备注 |
| --- | --- | --- | --- | --- | ---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注：1.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2.招标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未要求在该表中进行响应的技术、商务条款，投标人无需填写；可是，投标人根据项目情况需要添加的设备、材料、服务等请列出，但不作为无效投标的依据。

3.请在“投标人技术、商务响应情况描述” 中列出标的的详细参数情况。

4.“响应情况说明”应按下列规定填写对招标文件技术、商务条款的响应情况：优于的视为正偏离，填写“＋”；符合的视为满足，填写“=”；低于的视为负偏离或不满足，填写“-”；如不按规定填写或不填写的，均视为不响应。

5.招标文件有标注“★”条款的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非“★”号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负偏离），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6.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须在“备注”写上与投标文件相对照的起止自然页码，并以醒目的方式标明其应标的情况证明，不准确将可能造成评委无法直观定位应标内容而做出不利判断。

**技术、商务评分响应表**

说明：投标人必须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技术、商务评分条款，对所有技术、商务评分条款的响应情况逐项列入下表，并对其响应情况进行说明。未列入下表的视作投标人不响应。投标人必须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填写，评委小组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该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分明细** | | | **投标文件页码索引**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起页 | 止页 | 响应情况说明  （＋/=/-）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注：1.起止页码需与投标文件的自然页码相对照；若投标文件中没有项，页码可填写0 ；不准确可能造成评委无法直观定位应标内容而做出不利判断。

2.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3.“响应情况说明”应按下列规定填写对招标文件技术、商务评分条款的响应情况：优于的视为正偏离，填写“＋”；符合的视为满足，填写“=”；低于的视为负偏离或不满足，填写“-”；如不按规定填写或不填写的，均视为不响应。

**服务承诺书**

**海南省政府采购中心**：

我单位自愿参加 项目（项目编号： ）第 包的采购活动。我单位郑重承诺，我单位对于成交的服务，除已完全响应招标文件服务的所有要求外，还将按照以下条款提供优质和完善的服务：

*注:此格式只供参考, 可视具体情况增加内容。*

**公司名称（加盖公章）：**

**签署日期**：

**其他证明材料**

（如有，自由格式）

**技术方案**

（如有，自由格式）